

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证券代码：834173

证券简称：融聚财顾

公告编号：2017-059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融聚财顾

NEEQ :834173

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Rongjutianxia SmallMicro Businesses Finance Consultant Corp.



半年度报告

2017

公 司 半 年 度 大 事 记

2017 年 01 月 03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基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变更营范围为“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等需专项审批的业务）；代理记账；软件开发；软件设计；计算机系统服务”（以工商局核定为准）并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修改《公司章程》第十二条之内容。

2017 年 01 月 16 日，张丰胜、李会将二人直接持有的融聚集团 99.00%股权转让给李庆。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融聚集团，李庆直接持有融聚集团 99.00%股权，从而间接持有公司 5,049,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50.49%。公司于 2017 年 01 月 18 日、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系列文件。李庆变更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17 年 06 月 08 日，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公司董事黄晋、王春龙、徐增水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并经董事会推荐，增选李庆、陈显忠先生及孙红女士为公司新任董事，其任期自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2017 年 01 月 03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本公司持有的参股子公司北京森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出于实际经营及股东利益考虑，拟将持有的参股子公司北京森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北京金诚祥商贸有限公司。

2017 年 05 月 12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基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与齐鹏程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公司经营地址由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24 号楼 12-12 层 01-09 单元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 36 号院 5 号楼 11 层 1140。

2017 年 06 月 23 日，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7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刘迪、王宇为监事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张鲜为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的议案：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董根荣、闫黎、职工代表监事赵新因个人原因各辞去监事一职，选举刘迪、王宇为公司监事会新任股东代表监事，选举张鲜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其任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一、基本信息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二、非财务信息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3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6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19

三、财务信息

第七节 财务报表	22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30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1、报告期内在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2、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Rongjutianxia SmallMicro Businesses Finance Consultant Corp.
证券简称	融聚财顾
证券代码	834173
法定代表人	李庆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 36 号院 5 号楼 11 层 1140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 36 号院 5 号楼 11 层 1140 室
主办券商	西部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无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刘超
电话	15321154926
传真	010-57166566
电子邮箱	liuc925@126.com
公司网址	www.rjtx.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 36 号院 5 号楼 11 层 1140 室 100022

三、运营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5-11-09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72 商务服务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常年财务咨询服务和专项财务咨询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
控股股东	融聚天下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李庆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是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0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54,245.29	6,355,943.45	-88.13%
毛利率	55.47%	70.0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3,709.91	-1,356,386.08	-28.5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33,256.70	-1,356,386.08	-27.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8.82%	-11.4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8.71%	-11.4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4	-21.43%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456,988.30	10,447,348.73	-19.03%
负债总计	63,777.05	310,427.57	-79.4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93,211.25	10,136,921.16	-17.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84	1.01	-16.83%
资产负债率	0.75%	2.97%	-
流动比率	84.12	15.20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7,761.90	-3,297,809.10	-
应收账款周转率	-	-	-
存货周转率	-	-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9.03%	-14.3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88.13%	26.15%	-
净利润增长率	-28.56%	-579.75%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1、经营模式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商务服务业，公司主营业务是为企业提供专项财务咨询服务和常年财务咨询服务。其中，专项财务咨询主要是接受客户委托，通过对企业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的全面了解，针对客户需求提出相应解决方案并协助完成方案实施，获得相应咨询收入；常年财务咨询服务业务，主要是为企业提供财税及行业政策解读等日常财务信息咨询，获得相应咨询收入。公司基于对客户群体的深度了解和多年的实际操作经验，将财务咨询服务和企业经营需求良好的结合起来，有效的帮助企业降低了财务成本，提高资金运营效率，最终实现企业财务管理需求。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建立了完善的服务流程，市场部负责客户需求的初步了解；咨询部进行财务和经营情况调查分析、提出解决方案；风险控制部针对方案的合法、合规、合理性做出判断；咨询部指导企业完成方案实施；客户管理部建立客户数据库进行跟踪管理，及时发现客户需求，积极协调咨询部为客户提供咨询和增值服务。公司各部门分工协同合作、相互促进、实现良性循环，为客户提供精准化、专业化服务。

为了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公司现有业务收入、扩展公司业务版图，公司引入外部战略型股东对公司进行收购，旨在借助新股东的资源和能力优势，适时拓展新业务领域，寻找新的收入增长点。

2、公司的营销模式

公司所服务的主要客户为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如何使客户了解、熟悉公司提供的财务咨询服务，并成为公司客户是市场推广工作的重点。

公司自成立以来，由于多年的小微企业专业财务咨询能力、多元化的客户服务，形成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在多年的市场推广和客户开发过程中，主要采取以下营销模式：

（1）商圈地推模式

公司市场部着重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较为集中的商圈进行线下推广，通过陌生拜访的方式，深度挖掘客户需求，并成功的为十里河家居建材城、木樨地服装城、大红门服装市场等几十家大型商圈客户提供了财务咨询服务。

（2）商圈战略合作

由于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对于财务咨询服务需求旺盛，公司与商圈管理方、金融机构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由商圈管理方推荐优质客户，公司为企业提供适合的财务咨询服务，充分利用各方优势资源，更好的解决了商圈客户的经营财务需求。公司联合民生银行成功开展了“民生银行启明星小微企业互助”合作，并与万家灯火市场管理方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

（3）互联网线上推广

互联网线上推广是公司重要的营销模式之一，主要由网站运营团队制定网络推广计划、关键字的投放、百度竞价等方式，增加网站关注度，从而更便利的为潜在客户提供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动。

二、经营情况

(一) 公司经营情况

1、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8,456,988.30 元，较上年度末降低 19.03%，主要原因为货币资金支付房租、办公费金额，以及累计折旧摊销金额的增加；

报告期末负债总额为 63,777.05 元，较上年度末降低 79.46%，主要原因为公司支付了期初应付工资费用。同时，报告期内，在外部战略型股东的规划下，公司进行了一定的人员调整，员工人数减少，引进高精尖专业人才，节约了大量的人力成本，提高了整体业务水平与工作效率；

报告期末净资产总额为 8,393,211.25 元，比上年同期降低了 24.66%，主要原因为本期亏损 1,743,709.91 元。

2、公司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54,245.29 元，比上年同期降低了 88.13%，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核心业务所处的外部环境发生变化，作为企业服务的供应商，公司的下游客户大都属于民营企业，这类企业的数量多少直接影响着公司的业务拓展和市场表现。民营企业由于其自身的特点，对宏观经济环境变动的反应较为敏感，抵抗力也较弱，我国的宏观经济环境发生的周期性的变化、国民经济的增长速度放缓，不仅使现存的民营企业面临的生存环境恶化，减少市场上企业服务的需求总量，而且还抑制了市场的活跃程度，降低民营企业的增量，为公司经营带来负面影响；另一方面，公司股东已引入外部战略型股东对公司进行收购，旨在借助新股东的资源和能力优势，补充现有业务量，适时拓展新业务领域，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6 日发布关于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目前公司尚处在人员与业务的过渡调整期，因此影响了主营业务的开展。

3、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077,761.90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93.33%，主要原因为其他往来款项、房屋押金及投资款项已收回。

(二) 公司业务分析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5,601,698.16 元，变动比率为-88.13%。

报告期内营业总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4,824,827.54 元，变动比率为-62.56%，主要原因为人工成本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为：在外部战略型股东的规划下，公司进行了一定的人员调整，员工人数减少，引进高精尖专业人才，节约了大量的人力成本，提高了整体业务水平与工作效率。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376,870.62 元，变动比率为-27.78%。主要原因为：收入的减少对营业利润的影响大于成本、费用的减少对营业利润的影响，导致营业利润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重点业务仍是专项财务服务和日常财务服务，并将在延续 2015、2016 年已有客户渠道的基础上正在大力开拓政企联合渠道、地方性股权交易中心及多种项目投融资咨询服务渠道，深化与地方性股权交易中心、政府产业基金、私募机构、上市公司、融资项目方及其他企业方的合作；与此同时，公司积极寻找新的业务增长点，公司股东及时选择了引入外部战略型股东对公司进行收购，并将借助新股东的资源和能力优势，寻找新的、盈利性强、现金流好的业务增长点，适时拓展新业务领域，开启公司新局面。

三、风险与价值

1、公司发展受政策变化影响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小微企业财务咨询服务。目前，我国对提供非上市相关财务咨询服务业务尚无完善的业务规范及质量控制标准。未来，随着我国经济转型的进一步深入，中小微企业在经济中的地位逐渐加强，各项服务的准入管理、标准管理和持续监督会逐步加强。未来公司业务发展可能存在受到政策变化影响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努力提高服务水平，加强创新能力，不断改进和优化方案，保持对客户市场的适应能力，以化解竞争环境的压力；另一方面，公司时刻关注解读最新的行业政策，顺应市场潮流，不断调整自身的经营环境，将政策风险带来的不利影响降到最小；

2、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李庆，李庆现直接持有公司 760,0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7.60%。同时，李庆通过融聚天下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股份公司 5,049,0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50.49%，李庆通过直接和间接共持有股份公司 5,809,000.00 股股份，共占总股本 58.09%。

李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决策具有重大影响。若李庆利用相关管理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或潜在投资者的利益。

应对措施：实际控制人已作出关于不滥用股东权利的承诺，承诺其作为公众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公众公司及公众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实际控制人及各股东已签订“不得从事损害公司或潜在投资者的利益的活动”的承诺；同时，公司一方面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另一方面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和外部投资者的进入，未来公司还将考虑引进独立董事制度，设立外部董事席位，进一步完善公司决策机制，减少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另外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份公司成立后，董事会、监事会得到了较好的运行，可以有效防止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3、公司资产规模较小、营业收入较少的经营风险

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分别为 13,431,241.89 元、10,447,348.73 元、8,456,988.30 元，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 至 6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11,546,029.04 元、10,793,301.91 元、754,245.29 元，与同行业其他公司相比，公司总体资产规模和营业收入依然较小，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可能影响公司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主要从大力开拓市场和产业链延伸两方面采取措施，降低因规模导致的不确定性因素。首先，公司 2017 年在延续 2015、2016 年已有客户渠道的基础上正在大力开拓政企联合渠道、地方性股权交易中心及多种项目投融资咨询服务渠道，深化与地方性股权交易中心、政府产业基金、私募机构、上市公司、融资项目方及其他企业方的合作；其次，公司拟利用自身技术优势，横向产业链扩展，积极申请相关业务牌照，力图能够向客户提供更多的增值服务来增加客户黏性；与此同时，公司核心业务所处的外部环境发生变化，为公司经营带来负面影响。公司积极寻找新的业务增长点，公司股东及时选择了引入外部战略型股东对公司进行收购，并将借助新股东的资源和能力优势，寻找新的、盈利性强、现金流好的业务增长点，补充现有业务量，适时拓展新业务领域，开启公司新局面。

4、公司资产权属的风险

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从董喜军、刘桂秋处购入三部二手车，双方已签订正式的《车辆转让协议书》，其中，奔驰 WDCDA5HB，车牌号京 QXH017，车辆行驶证产权人为董喜军；

牧马人 1C4BJWEG，车牌号京 Q70T61，车辆行驶证产权人为董喜军；奔驰 WDDNG5EB，车牌号京 NEIH19，车辆行驶证产权人为刘桂秋。公司、董喜军、刘桂秋已出具产权说明，三部车辆实际产权人为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车辆均已交付公司使用，资产不存在产权纠纷事宜。但因北京市对车辆实施指标控制，公司尚未能取得购车指标，故目前三部车辆暂未能过户到公司名下。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努力进行购车指标的摇号工作；另一方面，公司已经与董喜军、刘桂秋签署《车辆转让协议书》，确认在公司购车指标获得前，董喜军、刘桂秋有义务无偿授权公司使用其名下的车辆牌照号码，短期内公司的资产权属风险可控。

5、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隶属于人才密集型行业，人力资本尚显薄弱，业务的开展对人力资本的依赖性较高，特别是咨询、风控等业务链环节都需要核心人员去执行、监察和服务，所以拥有稳定、高素质的专业人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壮大至关重要。目前企业间专业财务咨询人才的争夺十分激烈，如果公司业务流程中的核心人员出现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稳定性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从开发人才、保留人才和利用外部人才等方面采取措施：首先，逐步完善公司的人力资源开发和管理，建立人员招聘、薪酬管理、培训开发、技术考核、员工晋升等一系列的管理机制，将吸纳高技术人才、培养高技术人才作为公司的重要任务，建立人才梯队；已正在筹备引进财务、研发人员等，逐步规范、完善各项管理流程；其次，建立更加完善的人才激励机制，激发员工创新激情，时刻保持团体稳定高效；第三，保持常规性的招聘，发掘优秀人才，助力公司的长期发展。同时，报告期内，在外部战略型股东的规划下，公司进行了一定的人员调整，员工人数减少，引进高精尖专业人才，节约了大量的人力成本，提高整体业务水平与工作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的风险情况发生了变化，新增了如下两个风险，即：

6、实际控制人变动的风险

2017 年 1 月，李庆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了重大变动。

应对措施：收购人李庆在《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中公开承诺，将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履行股东职责不损害其他股东利益。对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将不会产生影响，公司仍将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持独立。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后，不存在对公司经营和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

同时，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利用公众公司平台有效整合资源，增强融聚财顾的运营能力，改善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长期发展潜力，提升公司股份价值和股东回报。

7、管理层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三名董事及三名监事离职，存在公司董监高人员变动较为频繁的情况，对公司存在不确定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对公司董事、监事的辞职情况进行了核查，其辞职皆为个人原因，辞职后均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且公司已选举任命新任董事及监事，任命程序合法合规，新任人员在公司治理方面有丰富经验，且专业能力符合公司业务需求。新任董事监事的任命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满足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风险发生了变动。一方面由于引入了战略性股东，发生了重大收购行为，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了变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后，不存在对公司经营和

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且在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利用公众公司平台有效整合资源，增强融聚财顾的运营能力，改善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长期发展潜力，提升公司股份价值和股东回报。

另一方面由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导致管理层发生变动，公司已选举任命新任董事及监事，任命程序合法合规，新任人员在公司治理方面有丰富经验，且专业能力符合公司业务需求。新任董事监事的任命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满足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是	第四节二（一）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四节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1、2016年12月1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7年01月03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本公司持有的参股子公司北京森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出于实际经营及股东利益考虑，拟将持有的参股子公司北京森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北京金诚祥商贸有限公司。截止2016年11月30日，公司持有北京森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18.00%股权，实缴投资额为2,000,000.00元（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整），现同北京金诚祥商贸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同意本次股权转让的总价款为2,200,000.00元（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万元整）。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北京森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股权。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 1、股东所持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以上承诺详见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二、股票挂牌情况（二）股东所持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承诺 1、股东所持股票的限售依据与限售安排 2、股东对所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第三节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有关情况（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见任何违背承诺的事项。

4、收购人李庆的承诺：

1) 关于公众公司的股票锁定承诺：

收购人承诺“1、本次收购完成后，本人将继续履行张丰胜、李会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作出的限售承诺，对张丰胜、李会间接持有的且尚在限售期内的融聚天下的股份，严格继续遵守锁定期的规定；2、本人在完成本次收购后 12 个月内不对收购股份进行任何转让。”

2) 关于保证公众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庆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公众公司的要求，对公众公司实施规范化管理，合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公众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

3) 关于减少及规范与公众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7 年 1 月，收购人承诺如下：在《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签署日前二十四个月内，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与公众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为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收购人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为：“本人及其关联方将尽量减少并规范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众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众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前述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人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配合公众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提高关联交易的决策透明度和信息披露质量，促进定价公允性；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其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按如下定价原则与公众公司进行交易：（1）有可比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优先参考该等公允、合理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确定交易价格；（2）没有前述标准时，应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的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3）既无可比的市场价格又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应依据提供服务的实际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确定收费标准。本次收购完成后，本人作为公众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不利用股东地位谋求与公众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利用股东地位谋求公众公司及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利益；本人作为公众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发生占用或转移公众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本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且本人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关联方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人承担因此给公众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4) 关于避免与公众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7 年 1 月，收购人承诺：截至《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和其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及公众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为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收购人出具了《收购人关于避免与公众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为：“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众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公众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的权益，在该等经济实体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该等经济实体中担任核心技术人员。2、如本人及其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

从事的业务或活动与拓展业务范围后的公众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按照纳入公众公司经营、停止经营或转让予无关联第三方的方式消除同业竞争。 3、本人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众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众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4、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众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5) 关于不滥用股东权利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本人作为公众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公众公司及公众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6) 关于收购后不注入金融资产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自取得该挂牌公司实际控制权后，本人承诺并保证：本人、本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关联企业及本人未来控制的关联企业中，如包含私募基金投资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等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本人承诺完成收购后不将该等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注入挂牌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挂牌公司、其他中小投资者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7) 未能履行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

收购人承诺如下：“1、本人将依法履行本次收购事宜之收购报告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2、如果未履行本次收购事宜之收购报告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众公司的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众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如果因未履行本次收购事宜之收购报告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公众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众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该承诺的情形。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975,000	29.75%	-1,333,334	1,641,666	16.4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400,000	24.00%	-1,640,000	760,000	7.60%
	董事、监事、高管	950,000	9.50%	-190,000	760,000	7.6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025,000	70.25%	1,333,334	8,358,334	83.5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500,000	55.00%	-400,000	5,100,000	51.00%
	董事、监事、高管	2,850,000	28.50%	750,000	2,100,000	21.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上述表格中的股数统计包括 2017 年 6 月 30 日离职的公司原董事、董事长张丰胜持有的 2,100,000 股（均为限售股）。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融聚天下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0	0	5,100,000	51.00%	5,100,000	0
2	张丰胜	2,800,000	-700,000	2,100,000	21.00%	2,100,000	0
3	李庆	0	760,000	760,000	7.60%	0	760,000
4	王春龙	1,000,000	-250,000	750,000	7.50%	750,000	0
5	郑会英	500,000	0	500,000	5.00%	208,334	291,666
6	张蓬勃	0	335,000	335,000	3.35%	0	335,000
7	李印东	300,000	0	300,000	3.00%	100,000	200,000
8	李建平	150,000	-65,000	85,000	0.85%	50,000	35,000
9	陈娜	150,000	-80,000	70,000	0.70%	50,000	20,000
合计		10,000,000	-	10,000,000	100.00%	8,358,334	1,641,666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报告期内，股东李庆为融聚天下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除此以外，前十名股东相互之间没有其他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融聚天下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5,100,000.00 股股份，占比 51.00%，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

融聚天下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庆；成立日期：2012 年 5 月 23 日；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 1 号院 4 号楼 9 层 906；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销售五金、交电、服装、针纺织品、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家用电器、首饰、汽车零配件、机械设备、家具、工艺品、黄金制品；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李庆，李庆现直接持有公司 760,0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7.60%。同时，李庆通过融聚天下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股份公司 5,049,0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50.49%，李庆通过直接和间接共持有股份公司 5,809,000.00 股股份，共占总股本 58.09%。

李庆，男，1986 年 3 月生，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体育产业经营与管理专业。2016 年 1 月 17 日，被中国专业人才库管理中心、全国专业人才考评专家委员会共同注册为中国专业人才库高级金融分析师；2016 年 3 月 4 日，美国认证协会认证其为国际注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师（ICPFM）；2016 年 4 月，获得 AMAC 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考试成绩合格证书；2016 年 5 月 21 日，获得“北京大学—北京燕园金控资本实战班”结业证书；2016 年 9 月 14 日，美国认证协会认证其为国际金融分析师（CFA）、注册国际金融风险管理师（CIFRM）。2010 年 5 月至 2012 年 12 月，就职于华兴泰达（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销售经理、销售总监、研究员；2013 年 1 月至 2013 年 11 月，在北京中资厚德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总监；2014 年 9 月至 2014 年 12 月，在北京北上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投资总监；2014 年 9 月至今，先后创立了北京嘉禾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禾创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嘉禾豪庭（北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及总经理。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了变动：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为张丰胜、李会。张丰胜原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2,800,0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8.00%。张丰胜、李会通过融聚天下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股份公司 5,100,0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51.00%，两人通过直接和间接共持有股份公司 7,900,000.00 股股份，共占总股本 79.00%。而张丰胜、李会各持有融聚集团 50.00% 的股权（各自持有出资额 2,500.00 万元），且系夫妻关系。张丰胜、李会夫妇为公司的原共同控制人。2017 年 1 月 16 日，张丰胜、李会与李庆就融聚集团 99.00% 股权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张丰胜、李会将二人直接持有的融聚集团 99.00% 股权转让给李庆。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融聚集团，李庆直接持有融聚集团 99.00% 股权，从而间接持有公司 5,049,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50.49%。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了《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系列文件。目前上述股权已经全部交易完毕，同时李庆担任融聚集团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融聚集团已就上述情形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 2017 年 1 月 26 日取得了最新的营业执照。李庆变更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李庆	董事	男	31	专科	2017/06/07-2018/05/25	否
张丰胜	董事长	男	39	高中	2015/05/26-2017/06/30	是
李会	董事/总经理	女	30	本科	2015/05/26-2017/06/30	是
孙红	董事	女	46	硕士研究生	2017/06/07-2018/05/25	否
陈显忠	董事	男	32	本科	2017/06/07-2018/05/25	否
刘迪	监事会主席	女	29	专科	2017/06/22-2018/05/25	是
张鲜	职工代表监事	女	25	本科	2017/06/22-2018/05/25	是
王宇	股东代表监事	男	28	专科	2017/06/22-2018/05/25	是
王新振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31	高中	2015/05/26-2017/07/18	是
徐亦男	财务总监	女	46	本科	2015/05/26-2017/07/18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因公司张丰胜先生、李会女士因个人原因分别辞去董事长及总经理职务，2017年7月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李庆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任职期限自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因公司董事会秘书王新振、财务总监徐亦男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2017年7月19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任命刘铭为公司财务总监，任命刘超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李庆	董事	-	760,000	760,000	7.60%	-
张丰胜	董事长	2,800,000	-70,000	2,100,000	21.00%	-
李会	董事/总经理	-	-	-	-	-

孙红	董事	-	-	-	-	-
陈显忠	董事	-	-	-	-	-
刘迪	监事会主席	-	-	-	-	-
张鲜	职工代表监事	-	-	-	-	-
王宇	股东代表监事	-	-	-	-	-
王新振	董事会秘书/副 总经理	-	-	-	-	-
徐亦男	财务总监	-	-	-	-	-
合计	-	2,800,000	-	2,860,000	28.60%	0

上述表格中的股数统计包括 2017 年 6 月 30 日离职的公司原董事、董事长张丰胜持有的 2,100,000 股（均为限售股）。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 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李会	董事、总经理	离任	董事	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张丰胜	董事、董事长	离任	董事	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王春龙	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徐增水	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黄晋	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董根荣	监事、监事会 主席	离任		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闫黎	监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赵新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
李庆		新任	董事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孙红		新任	董事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陈显忠		新任	董事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刘迪		新任	监事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王宇		新任	监事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张鲜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2017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因公司张丰胜先生、李会女士因个人原因分别辞去董事长及总经理职务，2017年7月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李庆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任职期限自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因公司董事会秘书王新振、财务总监徐亦男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2017年7月19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任命刘铭为公司财务总监，任命刘超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因公司监事会主席董根荣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2017年7月29日，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任命刘迪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自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0	0
核心技术人员	2	3
截止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40	10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认定核心员工。

第七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四、（一）	5,358,817.91	86,780.01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	-	-
预付款项	四、（二）	5,841.00	560,063.96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四、（三）	-	4,058,495.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四、（四）	-	11,720.95
流动资产合计	-	5,364,658.91	4,717,060.80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五）	2,000,000.00	4,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四、（六）	1,079,789.50	1,346,530.43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四、（七）	12,539.89	9,300.0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四、（八）	-	374,457.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3,092,329.39	5,730,287.93
资产总计	-	8,456,988.30	10,447,348.73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	-
预收款项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四、（九）	49,701.63	310,427.44
应交税费	四、（十）	3,639.24	-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四、（十一）	10,436.18	0.13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63,777.05	310,427.57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63,777.05	310,427.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四、（十二）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四、（十三）	125,529.49	125,529.49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四、（十四）	237,164.70	237,164.70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四、（十五）	-1,969,482.94	-225,773.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8,393,211.25	10,136,921.16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8,393,211.25	10,136,921.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8,456,988.30	10,447,348.73

法定代表人：李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铭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四、（十六）	754,245.29	6,355,943.45
其中：营业收入	-	754,245.29	6,355,943.45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2,887,501.99	7,712,329.53
其中：营业成本	-	335,866.13	1,903,776.41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四、（十七）	1,271.50	33,162.70
销售费用	四、（十八）	893,833.41	2,382,972.45
管理费用	四、（十九）	1,455,849.64	3,388,968.59
财务费用	四、（二十）	681.31	3,449.38
资产减值损失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00,000.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他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733,256.70	-1,356,386.08
加：营业外收入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四、（二十一）	10,453.21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743,709.91	-1,356,386.08
减：所得税费用	四、（二十二）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743,709.91	-1,356,386.0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743,709.91	-1,356,386.08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1,743,709.91	-1,356,386.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1,743,709.91	-1,356,386.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17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17	-0.14

法定代表人：李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铭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799,500.00	6,737,300.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二十三）	4,118,545.57	348,273.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8,045.57	7,085,573.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1,371,765.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470,191.47	1,431,515.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	40,786.16	546,669.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29,306.04	7,033,432.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0,283.67	10,383,382.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7,761.90	-3,297,809.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2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5,724.00	152,198.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4.00	2,152,198.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4,276.00	-2,152,198.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5,272,037.90	-5,450,007.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86,780.01	7,899,384.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358,817.91	2,449,377.26

法定代表人：李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铭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是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二、报表项目注释

-

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概况

- (1) 公司名称：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融聚财顾”）
- (2)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
- (3)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24 号楼 12-12 层 01-09 单元
- (4) 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 (5) 法定代表人：张丰胜
- (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67524013X
- (7) 经营范围：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等需专项审批的业务）；代理记账；技术推广服务；软件设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服务；投资咨询。（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8) 营业期限：2007 年 09 月 27 日 至长期

2、历史沿革

(1) 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为交融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系由北京交融国际科技有限公司出资，于 2007 年 9 月 27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人民币，为货币出资。本次出资由北京鼎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鼎诚验字（2007）第 C064 号《验资报告书》）进行验证。2007 年 9 月 27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发注册号为 11010501052423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郭敬辉；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三源里街 13 楼 4 幢 309 室；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软件设计；计算机系统服务；经济贸易咨询；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金属材料。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北京交融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u>1,000.00</u>	货币	<u>100.00</u>
----	-----------------	----	---------------

(2) 2008 年公司名称及股东变更

2008 年 7 月 17 日，公司股东决定：变更公司名称，变更后，公司名称：融聚天下（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变更股东，股东北京交融国际科技有限公司将所持股份全部转让给郭敬辉。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u>出资额（万元）</u>	<u>出资方式</u>	<u>持股比例（%）</u>
郭敬辉	<u>1,000.00</u>	货币	<u>100.00</u>
合计	<u>1,000.00</u>	货币	<u>100.00</u>

2008 年 7 月 29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核发了注册号为 11010501052423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2009 年股东、法定代表人及住所变更

2009 年 11 月 3 日，公司股东决定：股东变更，股东郭敬辉将所持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于法第；法定代表人变更，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于法第；公司住所变更，变更后，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育慧北路 8 号三区 3 号楼二层 2052 号。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u>出资额（万元）</u>	<u>出资方式</u>	<u>持股比例（%）</u>
于法第	<u>1,000.00</u>	货币	<u>100.00</u>
合计	<u>1,000.00</u>	货币	<u>100.00</u>

2009 年 11 月 5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核发了注册号为 11010501052423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 2010 年股东变更

2010 年 11 月 1 日，公司股东决定：股东变更，股东于法第将所持公司股份 250 万元转让给黄荣明。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u>出资额（万元）</u>	<u>出资方式</u>	<u>持股比例（%）</u>
于法第	750.00	货币	75.00
黄荣明	<u>250.00</u>	货币	<u>25.00</u>
合计	<u>1,000.00</u>	货币	<u>100.00</u>

2010 年 12 月 1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核发了注册号为

(5) 2011 年住所、经营范围、股东及法定代表人变更

2011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住所变更，变更后，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8 号楼 6 层 A603；经营范围变更，变更后，经营范围为：技术推广服务；软件设计；计算机系统服务；经济贸易咨询；加工裁剪服装；销售服装、鞋帽、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金属材料、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股东变更，股东黄荣明将所持公司股份 250 万元全部转让给张丰胜，股东于法第将所持公司股份 750 万元分别转让给张丰胜、张永红、王新振、赵兰芬、马德顺、孔启燕；法定代表人变更，变更后，法定代表人：张丰胜。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张丰胜	510.00	货币	51.00
张永红	98.00	货币	9.80
王新振	98.00	货币	9.80
马德顺	98.00	货币	9.80
孔启燕	98.00	货币	9.80
赵兰芬	98.00	货币	9.80
合计	1,000.00	货币	100.00

2011 年 7 月 26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核发了注册号为 11010501052423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 2011 年住所、公司名称及股东变更

201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住所变更，变更后，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小庄 6 号 1 号楼 25 层 29E；公司名称变更，变更后，名称为：融聚天下（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变更，股东张永红、王新振、赵兰芬、马德顺、孔启燕将所持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张丰胜。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张丰胜	1,0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0	货币	100.00

2011 年 10 月 28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核发了注册号为

(7) 2014 年股东变更

2014 年 6 月 1 日，公司股东决定：股东变更，股东张丰胜将所持公司股份 510 万元转让给融聚天下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融聚天下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10.00	货币	51.00
张丰胜	<u>490.00</u>	货币	<u>49.00</u>
合计	<u>1,000.00</u>	货币	<u>100.00</u>

2014 年 6 月 16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核发了注册号为 11010501052423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8) 2015 年住所、经营范围及股东变更

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住所变更，变更后，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18 号院 1 号楼二层 201 号 01 室；经营范围变更，变更后，经营范围为：技术推广服务；软件设计；计算机系统服务；经济贸易咨询；加工、裁剪服装；销售服装、鞋帽、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金属材料、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股东变更，股东张丰胜将所持公司股份 210 万元分别转让给郑会英、李印东、王春龙、李建平、陈娜。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融聚天下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10.00	货币	51.00
张丰胜	280.00	货币	28.00
王春龙	100.00	货币	10.00
郑会英	50.00	货币	5.00
李印东	30.00	货币	3.00
李建平	15.00	货币	1.50
陈娜	<u>15.00</u>	货币	<u>1.50</u>
合计	<u>1,000.00</u>	货币	<u>100.00</u>

2015 年 3 月 17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核发了注册号为 11010501052423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9) 2015 年经营范围变更

2015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经营范围变更，变更后，经营范围为：技术推广服务；软件设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服务；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

2015 年 4 月 24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核发了注册号为 11010501052423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0) 2015 年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更名为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13 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2015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公司的净资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5）第 1838 号”《专项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公司基准日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额为人民币 10,125,529.49 元。

2015 年 4 月 14 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公司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5]071 号”《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公司基准日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039.19 万元，评估增值 26.64 万元，增值率 2.63%。

2015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将北京融聚天下（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人民币 10,125,529.49 元，折合股份 1,000.00 万元，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27 日，公司全体股东融聚天下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张丰胜、王春龙、郑会英、李印东、李建平、陈娜签共同签订了《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2015 年 4 月 27 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15）第 1839 号）验证，截至 2015 年 4 月 27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000.00 万元。

2015 年 5 月 3 日，融聚财顾全体发起人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融聚财顾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

2015 年 5 月 26 日，融聚财顾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注册号为 11010501052423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发起人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融聚天下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10.00	51.00%	净资产折股
张丰胜	280.00	28.00%	净资产折股
王春龙	10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郑会英	50.00	5.00%	净资产折股
李印东	30.00	3.00%	净资产折股
李建平	15.00	1.50%	净资产折股
陈娜	15.00	1.5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u>1,000.00</u>	<u>100.00%</u>	-

（11）2015 年住所、经营范围变更

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住所变更，变更后，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24 号楼 12-12 层 01-09 单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经营范围变更，变更后，经营范围为：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等需专项审批的业务）；代理记账；技术推广服务；软件设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服务；投资咨询。（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016 年 1 月 8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667524013X 的《营业执照》。

（12）2017 年经营范围、实际控制人变更

2017 年 01 月 04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经营范围变更，变更后，经营范围为：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等需专项审批的业务）；代理记账；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017 年 1 月 6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667524013X 的《营业执照》。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了变动：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为张丰胜、李会。张丰胜原直接持有股份公司 2,800,0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8.00%。张丰胜、李会通过融聚天下资产管理集

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7-059

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股份公司 5,100,0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51.00%，两人通过直接和间接共持有股份公司 7,900,000.00 股股份，共占总股本 79.00%。而张丰胜、李会各持有融聚集团 50.00%的股权（各自持有出资额 2,500.00 万元），且系夫妻关系。张丰胜、李会夫妇为公司的原共同控制人。2017 年 1 月 16 日，张丰胜、李会与李庆就融聚集团 99.00%股权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张丰胜、李会将二人直接持有的融聚集团 99.00%股权转让给李庆。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融聚集团，李庆直接持有融聚集团 99.00%股权，从而间接持有公司 5,049,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50.49%。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cq.com.cn>）披露了《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系列文件。目前上述股权已经全部交易完毕，同时李庆担任融聚集团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融聚集团已就上述情形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于 2017 年 1 月 26 日取得了最新的营业执照。李庆变更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3、行业性质

公司属其他专业咨询行业。

4、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融聚财顾自成立以来，一直独立运作，未投资子公司，未设立分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元。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3)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7、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2)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 应收款项(如是金融企业应加贷款的内容)；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其他金融负债。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④ 持有至到期投资

此类金融资产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应当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该持有至到期投资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应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⑤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主要是指金融企业发放的贷款，金融企业按当前市场条件发放的贷款，按发放贷款的本金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贷款持有期间所确认的利息收入，应当根据实际利率计算。实际利率应在取得贷款时确定，在该贷款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款项主要是指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贷款和应收款项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⑦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通常情况下，公司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应当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应当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其他金融负债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从公司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此处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额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

“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跌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回收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而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本期内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8、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公司将 100.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100.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损失的测试，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①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特殊性质款项组合：可收回风险较小的备用金、押金、保证金、以及正常的关联方账款。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特殊性质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除了有证据其回收性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损失的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长期应收款应当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正常的关联方账款，除了有证据其回收性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不计提坏账准备。

(5)坏账的确认标准：

公司确认坏账的标准为：当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时；或当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确认为坏账损失。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

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计价；取得时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必要的支出。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在办理了固定资产移交手续之后，应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年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4)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良支出及装修支出等内容，其会计处理方法为：

- ① 固定资产修理费用(含大修)，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 ②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应当将停止使用的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停止计提折旧。符合资产确认条件的，应根据所取得的竣工决算报告，将增加部分的支出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后，作为改良后的固定资产入账价值；
- ③ 如果不能区分是固定资产修理还是固定资产改良，或固定资产修理和固定资产改良结合在一起，则按上述原则进行判断，其发生的后续支出，分别计入固定资产价值或计入当期费用；
- ④ 固定资产装修费用，符合上述原则可予资本化的，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直线方法单独计提折旧。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10、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新产品开发成本、专利、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确定及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确定

①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者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者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

② 合同性权利或者其他法定权利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延续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一并计入使用寿命；

③ 合同或者法律没有使用寿命的，综合各方面情况判断，如与同行业情况进行比较、参考历史经验、聘请专家论证等，以无形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④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⑤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受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预计的使用寿命期限内按照年限平均法摊销，无形资产的摊销一般计入当期损益，但如果某项无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者其他资产实现，其资产摊销金额计入相关资产价值。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无形资产分类及预计使用寿命如下表：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用友软件	10 年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1、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

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年初期末简单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长期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年限平均法 平均摊销，摊销年限如下：

名称	摊销年限(月数)
房屋装修费	

13、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

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

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①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②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 辞退福利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4、收入

(1)销售商品：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与所有权有关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及方法为：

提供服务：于服务完成并取得双方服务确认单时确认收入。

借款利息收入：按合同规定于资金使用的期间计提利息，公司确认收入。

1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17、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披露的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18、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2015年11月24日，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了证书编号为GR201511001177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实际减按15%预缴企业所得税。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2,202.98	1,952.98
银行存款	5,356,614.93	84,827.03
合计	<u>5,358,817.91</u>	<u>86,780.01</u>

公司期末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841.00	100.00	560,063.96	100.00
合计	<u>5,841.00</u>	<u>100.00</u>	<u>560,063.96</u>	<u>100.00</u>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金额比例（%）	未结算原因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北京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5,841.00	100.00	预付汽油费
合计		<u>5,841.00</u>	<u>100.00</u>	

(3) 本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的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	-	-	-	-
特殊性质款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	-	-	-	-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00,778.00	34.51	-	-	1,400,77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57,717.88	65.49	-	-	2,657,717.88
其中：账龄组合	-	-	-	-	-
特殊性质款项组合	2,657,717.88	65.49	-	-	2,657,717.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u>4,058,495.88</u>	<u>100.00</u>	=	=	<u>4,058,495.88</u>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	1,400,778.00
房租押金	-	2,641,100.88
保证金	-	1,000.00
装修押金	-	-
电卡押金	-	250.00
代垫个人住房公积金	-	10,367.00
备用金	=	5,000.00
合计	=	<u>4,058,495.88</u>

4、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网络服务费		8,495.14
待摊品牌推荐费	-	-
待抵扣进项税		3,225.81
合计		<u>11,720.95</u>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0,000.00	-	2,000,000.00	4,000,000.00	-	4,0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	-	-	-	-	-
按成本计量的	2,000,000.00	-	2,000,000.00	4,000,000.00	-	4,000,000.00
其他	=	=	=	=	=	=
合计	<u>2,000,000.00</u>	=	<u>2,000,000.00</u>	<u>4,000,000.00</u>	=	<u>4,000,000.00</u>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投聚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	2,000,000.00
北京森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u>4,000,000.00</u>		<u>2,000,000.00</u>	<u>2,000,000.00</u>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投聚科技有限公司	20.00	-
合计	<u>20.00</u>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无。

注：（1）公司与黄帅（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北京投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聚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朝阳区延静里中街3号17号楼（德乾信源孵化器a413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00%，黄帅（自然人）出资人民币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00%。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已在股转系统公告。

(2) 公司将持有森景文化 18.00% 股权（公司持有北京森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8.00% 股权，实缴投资额为 2,000,000.00 元人民币）作价 2,200,000.00 元转让给北京金诚祥商贸有限公司。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①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210,363.66	622,225.08	1,500,000.00	2,332,588.74
本期增加金额	896.58			
其中：购置	896.58			
在建工程转入	-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
期末余额	211,260.24	622,225.08	1,500,000.00	2,333,485.32
②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112,746.76	160,811.55	712,500.00	986,058.31
本期增加金额	30,401.12	59,111.39	178,125.00	267,637.51
其中：计提	30,401.12	59,111.39	178,125.00	267,637.51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
期末余额	143,147.88	219,922.94	890,625.00	1,253,695.82

③减值准备	-	-	-	-
期初余额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其中：计提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
期末余额	-	-	-	-
④账面价值	-	-	-	-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u>68,112.36</u>	<u>402,302.14</u>	<u>609,375.00</u>	<u>1,079,789.50</u>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u>97,616.90</u>	<u>461,413.53</u>	<u>787,500.00</u>	<u>1,346,530.43</u>

注：公司期末的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不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从董喜军、刘桂秋处购入三部车，因北京市对车辆实施指标控制，公司尚未能取得购车指标，故目前三部车辆暂未能过户到公司名下。董喜军、刘桂秋承诺一旦公司取得上牌指标，将无条件配合公司办理过户手续。

7、无形资产

项目	财务软件	合计
①账面原值	-	-
期初余额	12,000.00	12,000.00
本期增加金额	3,995.73	3,995.73
其中：购置	3,995.73	3,995.73
内部研发	-	-
企业合并增加	-	-

本期减少金额	-	-
其中：处置	-	-
期末余额	15,995.73	15,995.73
②累计摊销	-	-
期初余额	2,700.00	2,700.00
本期增加金额	755.84	755.84
其中：计提	755.84	755.84
本期减少金额	-	-
其中：处置	-	-
期末余额	3,455.84	3,455.84
③减值准备	-	-
期初余额	-	-
本期增加金额	-	-
其中：计提	-	-
本期减少金额	-	-
其中：处置	-	-
期末余额	-	-
④账面价值	=	-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u>12,539.89</u>	<u>12,539.89</u>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u>9,300.00</u>	<u>9,300.00</u>

8、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74,457.50	-	374,457.50	=	
合计	<u>374,457.50</u>	=	<u>374,457.50</u>	=	

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78,178.64	1,194,150.89	1,422,627.90	49,701.6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248.80	-	32,248.80	-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u>310,427.44</u>	<u>1,194,150.89-</u>	<u>1,454,876.70</u>	<u>49,701.63</u>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4,523.02	979,063.98	1,187,596.16	45,990.84
职工福利费	-	-	-	-
社会保险费	236,55.62	207,615.91	220,509.74	10,761.7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120.90	78,378.10	95,467.70	4,031.30
养老保险		114,990.09	108,995.78	5,994.31
失业保险		4,841.54	4,589.15	252.39
工伤保险费	844.91	3,135.41	3,819.05	161.27
生育保险费	1,689.81	6,270.77	7,638.06	322.52
住房公积金	-	7,471.00	14,522.00	-7,051.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u>278,178.64</u>	<u>1,194,150.89</u>	<u>1,422,627.90</u>	<u>49,701.63</u>

10、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48.45	-
待认证进项税	-747.19	-
企业所得税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教育费附加	-	-
地方教育附加	-	-

个人所得税	1,637.98	-
印花税		=
合计	<u>3,639.24</u>	=

1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社保	10,436.18	0.13
合计	<u>10,436.18</u>	<u>0.13</u>

(2) 其他应付款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u>0.13</u>
其中：1 年以上	-	-

12、股本

投资方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融聚天下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0.00	-	-	5,100,000.00
张丰胜	2,800,000.00	-	700,000.00	2,100,000.00
李庆		760,000.00		760,000.00
王春龙	1,000,000.00	-	250,000.00	750,000.00
郑会英	500,000.00	-	-	500,000.00
李印东	300,000.00	-	-	300,000.00
李建平	150,000.00	-	65,000.00	85,000.00
张蓬勃		335,000.00		335,000.00
陈娜	150,000.00	-	80,000.00	70,000.00
合计	<u>10,000,000.00</u>	=	=	<u>10,000,000.00</u>

注：股本变动情况见“一、公司基本情况”之“2、历史沿革”。

13、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25,529.49	-	-	125,529.49
合计	<u>125,529.49</u>	=	=	<u>125,529.49</u>

14、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237,164.70-	-	-	237,164.70
合计	<u>237,164.70-</u>	=	=	<u>237,164.70</u>

1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225,773.03	2,134,482.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43,709.91	-2,360,255.32
其他		-
股权权益内部结转(股改)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
股权权益内部结转(股改)		
其他减少		=
期末未分配利润	<u>-1,969,482.94</u>	<u>-225,773.03</u>

1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754,245.29	335,866.13	6,355,943.45	1,903,776.41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u>754,245.29</u>	<u>335,866.13</u>	<u>6,355,943.45</u>	<u>1,903,776.41</u>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常年顾问服务	394,339.64	175,599.81	317,797.17	95,188.82

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7-059

专项财务顾问	359,905.66	160,266.32	6,038,146.28	1,808,587.59
其中：小微企业筹资规划服务	359,905.66	160,266.32	6,038,146.28	1,808,587.59
内控及财务制度设计			-	-
合计	<u>754,245.29</u>	<u>335,866.13</u>	<u>6,355,943.45</u>	<u>1,903,776.41</u>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安徽鑫盛玻璃有限公司	196,226.42	26.02
北京汇捷仓储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150,943.40	20.01
泊头诚信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41,509.44	18.76
恒瑞鹏成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113,207.54	15.01
河北盛悦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75,471.70	10.01
合计	<u>677,358.50</u>	<u>89.81</u>

1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344.90
教育费附加		8,290.68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27.12
印花税	1,271.5	
合计	<u>1,271.5</u>	<u>33,162.70</u>

18、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264,142.52	247,088.50
社保	81,672.43	100,845.09
业务招待费	-	3,211.00
房屋租赁费	234,290.79	1,393,255.91
通讯费	-	5,536.36
折旧费用	120,436.88	105,159.18
装修费	168,505.87	89,869.86
车辆使用费	-	462.00
物业费	20962.11	125,333.42

差旅费	-	173,386.5
办公费	-	6,533.00
网络及品牌摊销费	3,822.81	120,291.63
培训费	=	12,000.00
合计	<u>893,833.41</u>	<u>2,382,972.45</u>

19、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530,640.36	672,248.90
社保	102,375.61	121,347.29
办公费	7,016.55	38,107.77
业务招待费	24,245.50	42,651.17
交通费	1,302.40	3,844.50
通讯费	-	449.00
车辆使用费	-	78,432.80
房屋租赁费	189,663.98	721,329.96
维修费	13,948.48	
装修费	159,144.44	42,688.14
招聘费	5,358.49	
折旧费	113,745.94	49,950.63
摊销费	755.84	600.00
研发费	-	260,228.02
其他	9,450.70	100,862.70
福利费	51,586.93	28,220.44
服务费	5,196.98	283,018.86
会议费	-	269,461.18
差旅费	17,868.43	138,207.17
物业费	16,969.33	
住房公积金	53,711.00	31,868.00
保险费	-	
汽油费	12,550.51	
网络费	3,610.43	85,033.19
打印机费用	2,093.15	
过路费	1,102.00	
绿植费	8977	

快递费	197	
审计费	94,339.62	54,716.98
咨询费	1,132.08	28,301.89
律师费	28,301.89	240,000.00
培训费		88,400.00
高薪服务费		9,000.00
停车费	565.00	
合计	<u>1,455,849.64</u>	<u>3,388,968.59</u>

20、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898.00	3,998.40
汇兑损益	-	-
利息收支	-416.69	-1,349.02
其他	200.00	800.00
合计	<u>681.31</u>	<u>3,449.38</u>

21、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债务重组损失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对外捐赠	-	-
其他	10,453.21	
合计	<u>10,453.21</u>	

2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合计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43,709.91	-1,356,386.0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698.2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所得税费用		-

23、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利息收入）	416.69	1,349.02
收到房屋押金	2,700,878.88	265,678.75
收到装修押金		81,246.00
收到其他往来款-金驰盛	1,114,000.00	
收到其他往来款	303,250.00	
财政补贴（新三板）		
合计	<u>4,118,545.57</u>	<u>348,273.77</u>

注：其他往来款为给员工的报销款项及其他往来款项。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审计费	100,000.00	
律师费	30,000.00	
房屋租赁费		2,055,052.50

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7-059

办公费	14,230.55	41,903.52
业务招待费	14,099.00	45,862.17
差旅费	27,521.40	311,458.67
交通费	14,579.00	3,979.50
通讯费		5,985.36
车辆使用费		78,894.80
会议费		234,461.18
手续费	1,098.00	4,798.40
其他	34,773.09	132,195.39
服务费	480.00	283,018.86
支付房租押金		
支付其他往来款	70,000.00	
差旅费		
支付往来款-北京森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700,000.00
支付往来款-北京金驰盛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
支付其他往来款-个人应缴公积金		7,967.00
支付网络及品牌推广费		
物业费		184,866.79
支付其他应付款——引航创业服务费		415,000.00
预付西部证券服务费		95,400.00
预付前海服务费		30,000.00
预付未名博亚培训费		174,800.00
研发费		227,788.44
招聘费	5,680.00	
维修费	16,845.00	
合计	<u>329,306.04</u>	<u>7,033,432.58</u>

2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情况

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7-059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43,709.91	-1,356,386.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7,637.51	262,897.95
无形资产摊销		6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4,457.50	224,674.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1.31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00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58,495.75	-1,861,814.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0,199.74	-567,780.55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077,761.90</u>	-3,297,809.10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1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58,817.91	2,449,377.2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6,780.01	7,899,384.9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5,272,037.90</u>	<u>-5,450,007.67</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现金	5,358,817.91	2,449,377.26
其中：库存现金	2,202.98	2,223.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56,614.93	2,447,153.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②现金等价物	-	-
③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5,358,817.91</u>	<u>2,449,377.26</u>

27、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同时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相关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相关部门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①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管理层认为，由于本公司无银行借款，因此利率风险对本公司不存在重大影响。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主要及持续性业务

以人民币计价结算，因此汇率风险对本公司主要及持续性业务不存在重大影响。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因此管理层认为无相关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

②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因此本公司没有其他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③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本公司的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保持并维护信用，与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以满足本公司经营的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单位：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融聚天下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1号院4号楼9层906室	资产管理	5,000.00	51.00%	51.00%

2、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无。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李庆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张丰胜	董事

郑会英	持股 5%的股东
王春龙	持股 5%的股东
李会	董事
孙红	董事
陈显忠	董事
刘超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刘铭	财务总监

4、关联交易情况

(1) 销售商品：无。

(2) 采购商品：无。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① 本期向关联方拆入资金的发生额情况：无。

② 本期向关联方拆出资金的发生额情况：无。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① 应收项目

无。

② 应付项目

无。

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无。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八、其他重要事项

无

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453.21-	-

项目本期金额上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

合计

-10,453.21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本期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2%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71%

-0.17

-0.17

十、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7 年 08 月 16 日，经公司董事会会议批准报出。

北京融聚天下小微财务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六日